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轴股份”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苏轴股份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苏轴股份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增加苏州联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的关联采购商品金额 300 万元，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的关联采购商品金额 30 万元。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45,650,000.00	35,196,222.27	3,300,000.00	48,950,000.00	41,639,886.40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砂轮国产化替代的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200,000.00	13,079,869.62	0.00	20,200,000.00	18,415,544.66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
其他	-	-	-	-	-	-	-
合计	-	65,850,000.00	48,276,091.89	3,300,000.00	69,150,000.00	60,055,431.06	-

注：上表中“累计已发生金额”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实际发生的金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苏州联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茅建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通安镇真北路 95 号

主营业务：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轴承、滚针、滚柱、汽车零部件(以上生产项目不含橡胶、塑料及危化品)；销售：金属材料、机电产品、机械设备、塑料制品、电气元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茅建明、缪爱珍夫妇

主要财务数据：苏州联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4,023.40 万元，净资产为 3,548.81 万元，营业收入为 4,664.00 万元，净利润为 358.44 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苏州联利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故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公司增加预计向其采购商品不超过 300 万元(不含税)，调整后预计全年向其采购商品不超过 4,780 万元(不含税)；公司预计全年向其销售商品不超过 1,920 万元 (不含税)。

2、企业名称：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69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23,690 万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3 月 11 日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青路 86 号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普通磨料、普通磨具，烧结刚玉磨具、涂附磨具，金刚石磨料及其制品，立方氮化硼磨料及其制品，工具，机床附件及小型机械设备，特种纺织品及后整理加工，矿物材料精细加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数据：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31,516.51 万元，净资产为 25,574.34 万元，营业收入为 21,206.13 万元，净利润为 707.92 万元（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与苏州远东砂轮有限公司同属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即受同一方控制，故构成了公司的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公司增加预计向其采购商品不超过 30 万元(不含税)，调整

后预计全年向其采购商品不超过 70 万元(不含税)。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定价公允合理,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本次新增预计的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范围内, 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 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 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 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监事已回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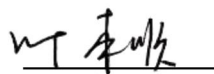
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新增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叶本顺



王 韬

